

女子煞费苦心 既当“红娘”又扮“男友”

自导自演“爱情骗局” 骗光闺蜜积蓄

《上海法治报》陈颖婷 潘颖

所谓“千里姻缘一线牵”，成人之美，本是善事。偏偏有些“老戏骨”把谈恋爱当作一门“生意经”，既当“红娘”又扮“男友”，骗光了好闺蜜的全部积蓄……日前，经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，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决陈语犯诈骗罪，判处有期徒刑11年，剥夺政治权利1年，并处罚金10万元。未退出的违法所得，继续予以追缴。



闺蜜介绍来的“白马王子”

陈语与小宁曾做过一段时间的同事，不久先后离职，但两人始终保持着联系，还做过一段时间的合租室友，渐渐变成了无话不谈的好闺蜜。

2020年9月，陈语热情地提出要给小宁介绍个男朋友，随后展示了她的邻居“陆

安”的照片。小宁对照片上的男子很满意，陈语便将“陆安”的联系方式发给了小宁。

在网上联系了一段时间，温柔的“陆安”让单身许久的小宁产生了恋爱的感觉，她想与对方线下见面以确认自己内心的情感，但“陆安”却总是推脱回避此事。许是缘分未到，小宁决定再等待一段时间，总有“陆安”敞开心扉的一天。没想到，“陆安”

很快就“出事”了。

2021年3月，陈语让小宁陪她回老家探亲，途中接听了一个电话后，陈语的表情马上凝重了起来。小宁见状询问，陈语便说“陆安”出了车祸，需要一笔治疗费用，但他是个有自尊心的男人，不愿向小宁开口借钱。小宁此前与“陆安”聊天时便得知对方患有抑郁症，情绪比较细腻敏感，为了不让“陆安”有心理负担，陈语提出可以通过她这个中间人把钱转给“陆安”，出于对闺蜜的信任，小宁表示同意。

男友“厄运连连”引发疑窦丛生

此后，陈语又以“陆安”出事坐牢、手机中病毒、手机遗失等理由，请求小宁在经济上“支援”他。小宁共计转账26万余元，并购买了一部苹果手机。但小宁本身并不富裕，为了帮助“陆安”，小宁不仅掏空了自己的全部积蓄，还网贷了许多钱款。其间小宁生活一度遇到困难，还曾向陈语借钱，并表示一旦“陆安”还钱，她就能将钱还给陈语。每当这样的时刻，陈语就会“仗义”地表示：“咱们的关系谁跟谁，给你的这些钱不需要还。”来自好闺蜜的宽慰让小宁暖心不少。

但随着时间流逝，小宁对陈语这份信任也开始逐渐崩塌。“陆安”一直没有还钱，这让小宁对“他”的身份起了疑心，她要求陈语出示“陆安”的身份证件以及法院对“陆安”的判决书的图片，陈语却表示两人闹掰了，所以没法给小宁看，甚至还声称“陆安”已经自杀了。2023年6月，无法再忍受这些辩解的小宁选择报警。

落网后揭开男友“画皮”

经公安机关调查，所谓“陆安”其实一直是陈语假扮的，她用网络图片虚构出“陆安”的身份，然后用小号扮作“陆安”与闺蜜小宁聊天，骗取小宁信任后开始向她索要钱财。

经审查，陈语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虚构“陆安”其人并假扮“陆安”，以与被害人小宁谈恋爱为名，编造多种虚假理由骗取小宁钱款后用于还债及日常开销，扣除其“借”给小宁的2万余元，尚余23万余元及一部价值1万余元的苹果手机，已达数额巨大的标准，今年2月，松江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陈语提起公诉。

“美强惨”人设牵出案外案

没想到，陈语的花样不仅限于此。案件进入法院审理阶段时，承办检察官发现陈语还有遗漏罪行应当一并起诉和审理。

2019年7月，陈语在工作中与邓先生结识，因投缘经常会在微信上聊天。在邓先生面前，陈语是为帮前夫偿还工伤事故赔偿款才不得已在外辛苦奔波。她自称出身书香门第，父母工作体面，还在亡故后留下500万元的巨额人身意外险，但家中亲戚也觊觎这笔巨款，陈语不得不与对方对簿公堂。这“美强惨”的人设博得了邓先生的同情，从2020年8月起，陈语便以需借钱打官司，胜诉后就立马还钱为名，陆续骗取邓先生共计90余万元。直至小宁找到邓先生，将陈语自导自演“爱情骗局”一事告知邓先生，邓先生才意识到自己也身陷陈语的骗局之中。事实上，所谓人身意外险根本就是子虚乌有。(文中人物为化名)

巨额债务从天而降，谁在捣鬼？ “对谁最有利”的疑问指向一个人

《检察日报》满宁 舒静婷 李瑞丰

“案子终于改判了！要不是你们，这几百万的债务我真不知道拿什么还。”日前，拿到改判结果的张女士长长地舒了一口气。随后，她向重庆市检察院检察官罗永莲分享了这个好消息。

莫名背上百万元债务

2014年4月，朱某与张某签订合作协议，约定各出资300万元合伙开发工程。2015年2月，朱某以开发一项目为由向张某借款350万元并出具借条。同年6月，张某向重庆市长寿区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朱某及其妻子张女士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。

2015年8月，一审法院认定，朱某、张某之间系民间借贷纠纷，该笔债务为夫妻共同债务，判决支持张某的诉讼请求。朱某则声称，该案属于合伙纠纷，他和妻子不应承担债务，遂提起上诉。二审法院维持原判。2016年6月，经再审法院调解，诉讼双方达成调解协议，约定由朱某、张女士向张某分期偿还350万元借款本金和利息。

“我从没委托过任何律师，对这个案子毫不知情，怎么会让我还款？”当执行法官找上门时，张女士一脸错愕。

2020年8月，因不服法院生效调解书，张女士向重庆市检察院申请监督。她提交的一份司法鉴定意见书显示，授权委

托书上“张女士”的签名字迹不是出自她本人。此外，早在2016年3月，重庆市南岸区法院就以朱某构成重婚为由，判决二人婚姻无效。

“我都被他‘骗婚’了，怎么还会同意分担债务？”张女士提出质疑。

授权委托书疑点重重

2020年9月，重庆市检察院将该案交由长寿区检察院协助办理。

查阅案卷后，长寿区检察院承办检察官周红很快发现了该案的蹊跷之处：历次诉讼过程中，涉及张女士的法律文书均由律师代签，确无本人签字，相关出庭记录也佐证了其从未到场。

不仅如此，朱某、张女士共同“委托”的两名律师也表示，此前是朱某一人前来办理的委托手续，未见张女士当面签字，对冒名授权概不知情。

“借款行为因谁而起？共同还款的调解结果又对谁最有利？”检察官经集体讨论后认为，所有的疑问都指向一个人——朱某。

“她不想管这些事，都交给我办，授权



的事我也不清楚。”办案期间，朱某因其他犯罪行为正在监狱服刑。一开始，面对检察官的再三询问，他始终含糊其词，顾左右而言他。

然而，在环环相扣的追问下，朱某的心理防线终于溃败，承认其冒名签署授权委托书，妄图“瞒天过海”。

为申请人解除讼累

原来，从2012年起，朱某便与张女士分居，借款一事张女士并不知情。该案诉讼期间，因担心张女士不肯签署授权委托书，朱某便冒名签署、代捺手印，并将“委托书”交由律师。为了躲避法院的核查，朱某还将多年前留存的一份张女士的身份证复印件拿了出来。

事实已经明了。2020年12月，长寿

区检察院将该案审查情况上报重庆市检察院。重庆市检察院经审查认为，本案中朱某伪造授权委托书，妨害、干扰了正常司法秩序，直接导致民事调解活动违反自愿原则，损害了张女士的合法权益，应当予以纠正。

“由于案涉借款用于朱某承包工程，并未用于二人同居生活，且二人婚姻无效，张女士无须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”罗永莲解释道。

2021年5月，重庆市检察院向重庆市高级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。随后，法院采纳检察机关的监督意见，撤销原一审、二审判决书及再审调解书，将该案发回长寿区法院重审。

日前，长寿区法院经重审判定，案涉债务不属于夫妻共同债务，由朱某个人承担还款责任，驳回了张某的诉讼请求。